

# 濮阳市财政局 濮阳市行政服务中心 文件

濮财购〔2021〕17号

---

## 濮阳市财政局 濮阳市行政服务中心 关于政府采购项目《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》 有关问题的通知

市直各预算单位、各县（区）财政局，各采购代理机构、供应商：

为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切实减轻供应商负担，营造良好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现就中标（成交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发放

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（成交）公告的同时发放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。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可通过CA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直接下载，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发或者延期发放。同时，不得拒绝向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提供纸质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。

## 二、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（范本）

为规范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内容和格式，市财政局制定了《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》（范本）。采购人在委托协议中约定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、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、成交通知书的，采购人可不再签章，直接由采购代理机构签章后向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发出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。

- 附件：1. 中标通知书（范本）  
2. 成交通知书（范本）





